

璜泾镇党委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8月17日至11月24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对璜泾镇党委及所辖17个村（社区）党组织开展了巡察。12月28日，巡察组向璜泾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璜泾镇党委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上级关于巡察整改工作要求，专题研究部署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组建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强化对巡察整改工作的统一领导。研究制定《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围绕巡察反馈的10个方面30个具体问题，确定118条整改措施，明确时限、挂图作战、有序推进，推动巡察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深度学习新思想还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2024年以来，璜泾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理论学习5次，围绕“牢记嘱托 感恩奋进 精心描绘中国式现代化璜泾新图景”等主题，进行研讨交流。印发加强重点课题调查研究实施方案，镇三套班子领导确定16个调研课题，带头开展调查研究。

（二）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还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推进文意电子、威豪化纤存量地块更新改造。引入社会资本从事新明地块产业更新。加速璜泾镇绿色数字经济产业园区建设，加快推进世纪互联二期、奥芯半导体、中俐云置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

（三）关于“弘扬‘四敢’精神奋力拼出‘太仓速度’还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2023年度获得镇（区、街道）综合考核第一等次。推荐获评苏州市2023年度“担当作为好干部”1名，太仓市“担当作为好干部”2名。准确把握“三个区分开来”要求，2024年以来实施风险报备4件、容错纠错2件，开展纪法咨询11件次、暖心谈话23人次。

（四）关于“抢抓重大机遇不够主动”问题的整改

编制璜泾“绿色数字经济产业园”“新材料创新产业园”“先进制造产业园”3个产业园区规划。推进长三角表面处理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建设。加强与同济大学、东华大学等院校对接合作，招引科技人才项目落地。与优质引才机构铁马营深度合作，在璜泾成立孵化器，引进洽谈项目5个，申报国家级人才1个。

（五）关于“统筹发展和安全还存在短板”问题的整改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加强隐患排查，2023年12月以来，工贸企业自查自改隐患877处，巡查企业799家次，发现隐患1489处；加强消防安全教育和培训，开展门窗和灭火救援障碍物及“三合一”问题集中整治。

（六）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还不彻底”问题的整改

厘清城管、水利、农业、住建等行政执法职权，整合城管、安监、环保等执法检查力量，统一开展行政执法工作。明确管理区职能定位，健全工作机制，推动作用发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印发《璜泾镇国资公司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对现有的市场化经营主体进行股权变更，实行统一管理。

（七）关于“经济发展的贡献度还不够高”问题的整改

加大项目招引力度，推动亿昂新材料、同心构精密构件、敏硕精密弹簧等多个优质项目落地。加强项目全流程监管和监督，2021~2023年，璜泾镇共有市级以上重点项目22个，2023年总产值35.47亿元、税收1.45亿元，2024年总产值预计46.48亿元、税收2.35亿元。

（八）关于“‘民企之乡’的美誉度还不够响”问题的整改

加快永乐窑厂、新明地块改造更新。申报机械装备项目和华气通捷智能装备项目列入2024年太仓市重点项目清单。培育申报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6家、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6家。瑞高新材料获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正在培育佰顿新材料、秉威科技、同臣环保申报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

（九）关于“‘农业重镇’的标识度还不够亮”问题的整改

以项目建设为载体，推动“村村抱团、镇镇抱团”，拓宽农村集体收入渠道。苏州极味邦食品有限公司和太龙鼎膳食品有限公司获评太仓市级农业产业龙头企业。打造“璜泾食代”系列产品，延长大米生产产业链。长江林场探险公园开始试运营。

（十）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向基层延伸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制定璜泾镇党委2024年度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每名班子成员确定2项重点工作任务，以任务牵引推动责任落地。全镇17个村（社区）分别确定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和重点任务，推动管党治党责任向基层延伸。2024年以来，镇党委3次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2名履行责任不到位的同志进行谈话提醒，倒逼责任落实。

（十一）关于“监督责任落实不够深入”问题的整改

指导廉勤监督队伍聚焦村级决策、“三资”监管、工程采购等关键环节开展监督。下发《关于开展廉政风险排查的工作通知》，推动镇三套班子领导、各村（社区）、各部门全面排查廉政风险。聚焦重点部门、关键岗位，制定璜泾镇安监办、建设局权力事项清单及监督制约措施，规范权力运行，强化风险防控。

（十二）关于“警示教育震慑作用不够有效”问题的整改

召开全镇警示教育大会，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组织新提拔干部、新录用人员至太仓市警示教育基地、农村党员干部纪法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公开通报2起群众

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案件。

（十三）关于“对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重视不够”问题的整改

完成璜泾人民医院王秀分院建设并正式投用；丰华苑安置小区完成竣工验收；王秀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正加速建设，试点提供老年人助餐服务；文体活动中心项目前期工作正在推进中。

（十四）关于“基层治理精细化程度还不高”问题的整改

璜泾电影院、图书馆正式启用；沙鹿路G346路口改造完成，有效缓解上下班高峰期拥堵问题。切实保障各项教育经费，进一步提高编外教师待遇水平；开展“润心”家访行动，推进家校深度交流。充实社区卫生服务站人员力量，保障辖区内卫生服务站正常运行，目前社区卫生服务站共配备医务人员34人。

（十五）关于“矛盾化解能力偏弱”问题的整改

加强镇、村（社区）两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落实每周风险研判工作机制。2023年12月以来，镇、村（社区）两级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19起（镇级52起、村级367起）。继续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室实体化建设。严格落实首接首办责任制和镇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和督促落实的作用。

（十六）关于“国有资产管理不够规范”问题的整改

完成国有资产清查，90处未明确产权归属的资产已录入资产管理系统。召开国有资产租金收缴专题会议，开展承租清缴专项行动。组织对闲置国有资产及破旧老公房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制定相应处置方案。

（十七）关于“政府购买服务还需从严从紧”问题的整改

加强采购项目立项审核，坚持无预算不采购原则。运用采购管理平台，加强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审核，掌握项目履约进度和付款情况。强化预算管理，2024年购买服务预算较上年压降13.32%。

（十八）关于“工程管理较为混乱”问题的整改

修订《璜泾镇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完善工程项目建设操作流程。启用镇行政审批局招标室，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确保招标行为公开公平公正。研究制定村级工程项目建设操作指引，成立镇级监督小组，定期检查村级工程、采购项目管理办法执行情况，推动村级工程建设规范开展。

（十九）关于“农村‘三资’监管还有漏洞”问题的整改

严格落实集体交易“应进必进”要求，针对2023年应进未进的68笔交易，已全部纳入平台管理。对全镇2023年底欠缴租金进行摸排，累计清查欠租1294万余元。目前累计清缴欠租597万余元。出台《关于调整璜泾镇2024年度集体资产租赁指导价及规范集体资产租赁行为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塔基等租赁指导价，规范村集

体租赁行为。

（二十）关于“党建引领作用还不强”问题的整改

加大对基层党务工作的指导力度，研究确定“红色拓展+农业实践+商业购物旅游”路线。利用璜泾微信公众号全镇海棠邻里驿站、暖蜂驿站进一步宣传推广，在银杏社区海棠邻里驿站举办“情系新业态 暖‘新’送温暖”春节慰问活动。

（二十一）关于“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够明显”问题的整改

实施“1+3”提质工程，指导17个村（社区）党组织围绕产业发展、乡村治理等方面确定2024年度基层党建书记项目。加大先进典型宣传力度，围绕雅鹿村发展蝶变历程，拍摄2024年度党员教育宣传片《蝶变》。督促党支部书记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及时掌握党员思想动态。

（二十二）关于“‘三重一大’制度执行还不严”问题的整改

严格执行《璜泾镇“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试行）》，及时调整党委、政府议事规定，明确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等事项范围。明确领导末位表态发言制度，提升民主决策质量。

（二十三）关于“村（社区）干部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问题的整改

动态更新村（社区）后备干部库，选优配强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计划选拔任用村党组织书记2名。分级分类开展培训，提升村（社区）干部干事创业能力。以强化实践锻炼为重点，开展党组织书记与后备干部结对帮带培养。

（二十四）关于“干部日常管理监督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强化日常管理监督，落实谈心谈话制度。2024年以来，与18名提拔任用、岗位调整干部进行谈心谈话，领导班子成员与分管干部谈心谈话80余人次，指导10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按照要求开展谈心谈话；定期在三套班子例会、党委开展“三项机制”和上级鼓励激励干部担当相关文件精神学习。以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组织青年干部进行廉政测试。

（二十五）关于“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有待加强”问题的整改

强化实践锻炼，制定全镇年轻干部“经锐训练营”活动方案，围绕乡村振兴、产业招商等领域开展专题培训，实现专业提升和人生成长，开展“擂台比武”汇报成果，选拔表现突出的年轻干部纳入重点培养对象。

（二十六）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领导责任还需加强”问题的整改

镇三套班子成员将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关情况纳入年度述职述廉报告和民主生活会个人对照检查材料，深入开展对照查摆和检视剖析。制定2024年度璜泾镇领导班子意识形态工作主要职责任务和责任清单，细化分解责任，明确目标任务，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二十七）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制度建设有待完善”问题的整改

落实外请教师备案审核和授课风险研判制

度。完善干部考核制度，明确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干部考核内容和干部评价、奖惩的重要依据。成立璜泾镇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建设网络综合治理指挥平台，健全组织领导体系，强化网络舆情预警防范、监控引导、应急处置。

（二十八）关于“对村（社区）指导帮带的力度有待提高”问题的整改

结合党员冬训，组织各村（社区）开展政治理论专题学习，征集基层党员微感悟20篇，拍摄“金句我来讲”视频13个。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村（社区）考核。加强涉密文件保管工作培训，增强保密意识，推进文件资料规范管理。

（二十九）关于“整改制度执行还不严”问题的整改

持续做好规范性文件修订和清理工作，对上轮巡察后制定的14项制度进行梳理排查，目前完成修订1项、废止3项。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学习相关制度，确保相关制度落实到位。

（三十）关于“土地规划方面没有前瞻性，监管缺失”问题的整改

全面梳理耕地管护情况，对违法违规占用问题及时整改，2023年璜泾镇耕地保有量净增加586亩。结合璜泾开发，合理编制6个片区1320亩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针对3宗供而未建项目，制定切实可行处置方案。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下一步，璜泾镇党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保持政治定力，强化责任担当，逐个对账销号，不断深化巩固巡察整改成果，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是深化认识提高站位。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意识，充分认识巩固深化巡察整改成果是向党中央看齐、是对班子成员的政治检验，坚持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格的要求，主要领导带头示范，领导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坚持落实现全面从严治党，助推璜泾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

二是标本兼治持续发力。始终保持抓后续整改的工作力度，坚持分类施策、精准发力，把抓好突出问题整改与建章立制紧密结合起来，不断完善制度体系。适时组织“回头看”，开展巡察整改情况质效评估，解决整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落实。

三是提升效果推动工作。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推动工作的宝贵机遇，巩固和拓展巡察整改成果，切实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干事创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以更高站位把璜泾现代化建设放到全市中心大局中来谋划、部署、推进，从而实现巡察整改与改革发展稳定的良性互动。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12-53811628；邮政信箱：太仓市璜泾镇人民政府（园林路2号）；电子邮箱：huangjingdzb@163.com。

中共太仓市璜泾镇委员会
2024年6月15日

娄东街道党工委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8月17日至11月24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娄东街道党工委及所辖社区党组织进行了巡察。12月26日，巡察组向娄东街道党工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是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巡察整改领导小组，负责整改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定期召开党工委会议研究推进巡察整改，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

二是压实工作责任，细化整改清单。制定印发《娄东街道党工委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对反馈的4项10条30个问题研究制定67条整改措施，明确牵头领导、责任科室及完成时限，加快推进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确保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

三是全面夯实整改，推动成果转化。领导班子成员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坚持以上率下，实行整改清单“销号”制度，高标准、跟踪督办，坚持标本兼治全面抓好整改落实，积极推动成果转化，做到解决问题、完善制度、堵塞漏洞。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深入”问题的整改。

一是制定2024年娄东街道党工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开展中心组学习6次，6名党工委委员开展研讨交流。邀请苏州名师、太仓市委党校等专家学者进机关讲党课。坚持理论学习和现场调研相结合，开展社会治理、文旅建设专题调研。

二是每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活

余处，搬离车库违规出租人床铺10张，拆除防盗窗400余扇，合规化改造宝龙71间出租房。通过增设充电桩、打造集宿区整治样板等探索长效治理模式，防止问题反弹。全覆盖摸排住宅小区，搬离违规停放电动车2538辆，清理“僵尸车”327辆，纠正“飞线充电”188处。打造消防安全宣传“全民模式”，创作“娄小安消防漫画说”，以图文形式介绍日常防火知识，提升居民消防安全素养。以仓隆酒店为典型示范打造消防演练模板，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演练宣教方案，推进“酒店旅社”场所综合应急能力提升。推进华盛园多元融合服务站建设，打造“家门口”的宣传阵地。

二是每周开展反诈集中宣传，开展1191场专项宣传，2轮入户宣传。将反诈宣传纳入社区考核，2024年一季度诈骗案件数量同比下降17%。推进“强基工程”项目，联合市委党校、市法院等开展培训2次，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能力。

三是修订《娄东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办案细则》，严格按照细则开展案件办理，促进执法程序规范。按照《娄东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案件审查规范》进行普通程序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归档一般程序案件40起。对重大行政处罚案件严格进行合规性审查，严格落实集体讨论制度，同时出具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

四是完善《娄东街道生活垃圾分类督导员考核办法》，聘请专业机构开展考核3次，开展督导员业务培训18场次。对辖区内分类质量差的25个小区实行垃圾分类提档升级，不定期对生活垃圾分类点位进行测评考核，每日3次通报各点位情况。常态进行线上线下抽查，每月对垃圾分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红黑榜”公示。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实施处罚128起。

（三）关于“‘三重一大’制度执行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一是制定《娄东街道“四项”议事制度》，对参会人员、讨论事项等予以进一步规范，确保会议主题明确、议事边界明晰、议事程序规范。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党政主要负责人员末位表态等制度，召开党工委会议7次，研究讨论“三重一大”事项7次。

二是涉及重大资金使用、重大项目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议事决策。2023年社区考核结果已经党工委会议集体研究通过。

（四）关于“对照人民群众新期待仍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一是针对洋沙社区、东郊社区卫生室进行升级改造，合理布局药房区域，增加设施设备和人员，扩大服务覆盖面，满足居民就诊、配药需求。

二是加强日间照料业务的指导和培训，加强各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品牌宣传，结合老年人需求，利用节假日，“体验日”宣传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及其服务内容，提高使用率。聘请第三方对养老服务内容、质量进行每季度考核，对考核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三是开展安置小区非机动车充电桩第三方

维保单位选聘，对常州金葵智能技术有限公司遗留的非机动车充电桩进行检修，加强日常维护保养。实施东门街、南丁园小区改造项目，对增加停车位等基础设施建设进行研究。完成30个安置小区的智慧停车系统接入，挖掘2个共享停车位点。

（五）关于“重点领域管理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一是举办财务人员业务专题培训1次。发挥第三方财务代理作用，加强财务日常监管，严格执行财务监管相关制度。对财务报销制度进行再明确，对发现的固定资产处置不符合要求的13个问题，督促整改到位。

二是严格督促各社区规范第三方外包服务的类型和范围，涉及集体资产动迁的，从严把外包服务。按照规定程序公开招投标，对要拆除的动迁项目进行残值处置，收取和上缴保证金及残值款，确保国有资产残值处置更加及时、公开和透明。

三是严格执行《太仓高新区工程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稿）》，制定《娄东街道零星工程项目管理办法》，明晰各环节流程和职责。实行例会制度，通过加强交流协调、发送工作提示函等机制，提升工程送审效率。厘清政府采购和工程招标各环节职责和流程，开展政府采购和工程招招标业务培训1次。督促社区工程项目严格落实招投标工作制度，不定期抽查社区招投标过程、结果，聚焦招投标关键事项和流程，确保招投标全过程合规。

四是与常州金葵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协商解约，签订解约协议，应由公司承担的检验费、电费等服务费已结清。制定《娄东街道辖区小广告清理外包服务要求及督查考核办法》，第一季度依据考核结果对中标单位扣款6700元。核录采样点公共视频服务项目已与服务供应商签订补充协议，94个公共视频点位全部转作社会公共视频使用。

五是聘请第三方负责新项目交付承接查验工作，加强查验工作现场监管，督促建设单位全面整改，实现闭环管理。修订《娄东街道安置小区物业管理考核办法》，在27个安置小区探索物业服务激励机制模式，试点绿化保洁和公共维修等相关费用按酬金制模式实行专款专用。完成第一季度物业服务考评工作，强化结果应用。聘请专业人员对物业信访问题答复进行培训，配备录音电话，对信访问题答复进行留痕，聘请“海川工作室”共同处置疑难案件，确保案件处置质量，提升案件办理满意度。

（六）关于“对下监督指导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落实《关于高质量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共同富裕的实施意见》要求，由娄欣公司承接公园日常管护、停车收费管理等部分公共服务。

二是研究《娄东街道文明城市社区劳务用工管理使用规范》，完善《娄东街道文明城市创建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各社区劳务服务采

购、规范审批程序、采购流程、使用范围、资金金额、合同签订等细节。

三是摸清“小组长不是本小组常住居民”底数，完成重选及公示。指导开展小组长、楼栋长培训19次，培训人员973人次，明确社区小组长、楼栋长工作职责。

四是摸清社区用房底数，梳理49处社区（养老）用房基本情况，建立“一房一档”档案管理制度。分类梳理部分社区用房存在空置、乱堆放等问题，清理整改5处。

五是指导相关社区制定会所收费标准，并按规定进行公示。加强对会所收费等情况的日常监督检查。

（七）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够严实”问题的整改。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十四届市纪委四次全会精神，专题研究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制定《2024年娄东街道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细则》，推动管党治党责任层层落实。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对31名新任机关干部开展集体廉政谈话。加强对年轻干部的教育管理，讲授廉政党课。坚持抓早抓小，对3名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对2名干部进行提醒谈话，分管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5人次。开展廉政风险排查，排查出廉政风险点81条，制定防范措施96条。

二是参加全市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提升班，以学促干，提升监督执纪能力。落实监察员办公室轮值驻点办公模式，加强跟班锻炼与实战训练。加强信访线索研判，稳妥处置市纪委交办信访平台2件。发挥好基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等平台作用，受理群众诉求33起，帮助企业反映并解决问题32个。对机关和社区干部作风效能情况开展暗访督查，拍摄暗访片进行警示教育，针对暗访发现的问题，对相关人员进行谈话提醒。召开街道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大会，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霸手”的不归路》。推出《论纪论法》栏目，做实日常纪律教育。坚持有案必查，依规依纪开展线索核查。推进基层监督体系建设，制定《居务监督委员会履职清单》。加强集体“三资”监管，编印《娄东街道集体“三资”管理实操手册》。

（八）关于“基层党建工作不够扎实”问题的整改。

一是召开专题会议、下发规范化材料，明确组织生活会、党组织换届等规范化操作流程，常态化落实“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用好微信公众号、党支部微信群等线上载体，提高党员学习参与度和学习效率。通过开展“海棠光影”系列电影党课、电影沙龙，“走看学做比党建”等丰富线下实践教学，调动党员参与组织生活的积极性。

二是召开党支部换届选举专题会议，对2024年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进行规范化指导。配合开展社区党建“飞行体检”，做好党支部记录本和党员手册规范化记录指导工作，对党建“飞行体检”发现的问题进行“回头看”。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12-53568912；邮政信箱：太仓市郑和中路397号；电子邮箱：tcldjd@163.com。

中共太仓市娄东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4年6月15日